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2 July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七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38
塞浦路斯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八届会议

2023 年 7 月 7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信转递 2023 年 7 月 5 日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代表穆罕默德·达纳给你的信(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8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给荷。

常驻代表

塞达特·厄纳尔(签名)



附件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此回应 2023 年 6 月 6 日希族塞人驻纽约代表给阁下的信，该信已作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文件(A/77/911-S/2023/411)分发，信中再次歪曲了当地的现实情况。为正视听，谨请注意以下情况。

关于所谓“在塞浦路斯飞行情报区内侵犯国家领空、违反国际空中交通规则”以及侵犯“塞浦路斯领水”的说法，我要着重指出，在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主权空域内的飞行是在其民航管理机构完全知情并许可的情况下进行的(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民航管理机构是在本国空域内提供空中交通和航空情报服务的唯一主管机构)，并按照《国际民用航空公约》(《芝加哥公约》)第 3 条的规定发出给飞行员的通知。毋庸赘言，南塞浦路斯希族塞人行政当局对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的领水或其主权空域内的飞行没有任何管辖权或发言权。

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的埃坎国家机场完全符合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建议遵循的所有标准，并且为跟上技术发展的步伐而定期进行必要的升级改造。此外，随着航班数量逐年增长，空中交通管制员的人数也在增加，埃坎地区管制中心与安卡拉地区管制中心经常开展密切合作，以确保该区域所有航班安全运行。仅在 2022 年，使用埃坎机场的旅客就达到 3 048 395 人次。此外，同年有 22 695 架次飞机使用埃坎国家机场进出港，有 161 865 架次飞机使用埃坎咨询空域。在这方面还必须强调指出，土族塞人方面致力于完全按照 1944 年《芝加哥公约》，维护空中航行安全领域的最高标准。

我谨借此机会提醒希族塞人方面，其对应方现在是而且一直是土族塞人方面，而不是土耳其。希族塞人方面在上述信件中提出毫无根据的说法，甚至否认土族塞人的存在，而且无视当今在塞浦路斯岛上存在两个独立的自治国家、每个国家在各自领土内行使主权和管辖权的事实。

我们在 2023 年 6 月 21 日信(A/77/937-S/2023/461)中提到希族塞人行政当局和希腊目前在埃坎咨询空域违反国际空中交通规则的行为，这些行为不仅是对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主权的公然侵犯，而且危及国际民用航空安全，违反相关国际规则和条例。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多次呼吁希族塞人行政当局就此事进行合作，以避免发生任何意外事件并确保岛上空中交通安全。

此外，希族塞人试图单方面称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的所有空港和海港为“非法”，来以此强化针对土族塞人的不公正隔离，这种隔离完全违反国际法，也有悖时任秘书长科菲·安南在 2004 年 5 月 28 日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2004/437)中所作的呼吁，他在报告中明确指出，“我希望安全理事会成员为所有国家作出榜样，进行双边合作并在国际机构内合作，消除那些使土族塞人孤立且不利于他们发展的不必要限制和障碍”。在希族塞人行政当局的命令之下，土族塞人继续受到孤立，这是对人权的严重侵犯，而希族塞人代表却有意忘记提及这一点，并选择捏造所谓土耳其侵犯人权的指控。

与希族塞人代表的说法相反，应当强调，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各项决议中没有任何一项将 1974 年土耳其根据 1960 年《保证条约》第 4 条

采取的合法、正当干预称为“入侵”，也从未将土耳其部队随后在塞浦路斯岛的驻扎称为“占领”。这些指控纯属希族塞人捏造，目的是歪曲塞岛的历史事实和现实情况。在这方面，必须回顾当时的希族塞人领袖马卡里奥斯大主教 1974 年 7 月 19 日在安全理事会所作的引人注目的发言，他在发言中公开指责希腊而不是土耳其入侵和占领塞浦路斯。

此外，希族塞人代表还厚颜无耻地谎称(土耳其)“不断违反军事现状，几乎每天都进入缓冲区”，而阁下关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最新报告(S/2023/3)中却记录在同一时间“特派团观察到，[希族塞人]国民警卫队沿其停火线增设了 65 个未经许可的预制混凝土射击阵地，将 2019 年以来的总数增加到大约 290 个”，而且“2021 年初在南部停火线平行方向未经授权部署的蛇腹形铁丝网大部分位于缓冲区内，长达 12 公里，没有拆除”，这只是希族塞人一方最近在缓冲区违反现状的众多行为中的两起。

虽然希族塞人代表提到卜拉希米的报告(A/55/305-S/2000/809)，徒劳地企图把土族塞人一方要求联合国就其在塞浦路斯岛的行动征得双方同意这个合理要求说成是“威胁驱逐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但他有意无意地忽略了一个事实，即卜拉希米报告明确强调“当地各方的同意……应继续作为维持和平的基本原则”。联合国不遵守自身的原则，亦即也不征求土族塞人一方的同意，不仅使联塞部队的公正性受到质疑，而且如《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原则与指导方针》一文所述，联塞部队“就有可能成为冲突一方”。

至于上述信件中关于马拉什(瓦罗沙)围封区的不实指控，这些指控纯属狡辩说辞，我谨再次提醒，马拉什围封区是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领土的一部分，我国政府对该围封区拥有唯一管辖权和权威。在这方面，所作的各项决定符合国际法，我们在已成为岛上现状象征的马拉什围封区进行开放，是一个积极的事态发展，应该得到国际社会的支持。应当指出，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政府在采取措施逐步开放该地区的同时，在所有场合都公开表示将充分尊重和保护财产权。作为第一步，我国政府成立了一个清查委员会，负责评估不动产、基础设施和环境风险状况。2020 年 10 月，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政府作出另一项决定，向所有国籍的游客开放某些公共区域，即两条主要街道以及海滩。2021 年 7 月，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部长会议取消了一个试点区(面积相当于马拉什围封区的 3.4%)的军事禁区，以使不动产委员会能够处理该区内的申请。在这方面必须铭记，该委员会是根据欧洲人权法院的裁决于 2005 年成立的，被承认是以恢复原状、赔偿和(或)交换形式解决财产索偿问题的有效国内补救办法。

此外，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的建设性开放，是以按照国际法充分尊重和保护私有财产权的方式设计的，也不违反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还应当指出，当安全理事会通过相关决议时，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在财产索偿方面还不存在得到欧洲人权法院认可的有效国内机制。我们坚信，开放马拉什围封区不仅是解决财产索偿的有效工具，而且在经济上对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双方都有利。

关于通过自由谈判达成为双方所接受的塞浦路斯解决方案的努力，希族塞人代表再次企图欺骗国际社会，掩盖这样一个事实，即由于希族塞人方面断然拒绝

与土族塞人分享权力和繁荣，五十多年来就联邦制解决框架进行的谈判已经彻底失败。希族塞人一直口口声声要达成解决方案，完全是为了让土族塞人方面陷入无休止的谈判，同时让自己继续从“不可接受”、“不可持续”的现状中获益。不应再允许希族塞人方面为追求不合时宜的政治目的而消耗国际社会的资源 and 时间。鉴于上述情况，很遗憾，希族塞人领导人没有响应阁下提出的“这一次必须有所不同”的呼吁，而是坚持前述“屡试屡败”的框架，妨碍在新的、现实的基础上进行可能最终产生积极成果的有意义讨论。只有承认我国固有的主权平等和国际地位平等的权利，才有可能达成可持续、持久的协议。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8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

代表

穆罕默德·达纳(签名)